

序

保險乃是一種無形商品，而其業務風險蘊含著若干不確定性，故價格或對價之訂定必存有其困難度，財產及責任保險則更甚於人壽保險，究其原因，財產及責任保險經營所面臨之內外環境變異性大而涇渭難分是其關鍵。自本世紀初以來，雖經眾多保險及數理先進集多年之經驗與努力，迄今已有若干蹊徑可循，然其內容龐雜，又乏系統，殊難索解。我後學者曠日廢時研習範圍仍僅限一般保險費訂定(pricing)之概念。作者有感於此，歷經數載，埋首沈潛規劃，網羅放失，縝密嚴謹，編述一本系統井然之作，冀供後學者研究參考。書中理論與實務兼收併蓄，綱舉目張，譬解詳明，雖未敢云闡發無餘，而大致已備，裨益有志於斯者不致有歧路亡羊之惑，更祈能精益求精，登保險精算之林，庶無杆格之虞，諒此當為後賢諸君所樂許。

本書計分十章，於第一章導論中，首對財產及責任保險費率訂定背景、原理及原則予以廣泛性之介紹，並為往後諸章之探討做適當地引介，企對有志從事精算工作者植一基礎，同時對保險經營者亦可提供一帖運籌握算之良方。在第二章中則對一般從事費率訂定工作者較易忽略之資料統計建構問題均做詳盡剖析，為日後費率訂定奠定紮實之根基。爾後於第三章至第九章中，係以費率訂定三大原則——充分、不偏高與無不公平差別待遇三者為核心，進行費率訂定技巧之探究。其中第三章及第四章之內容，旨在追求充分及不偏高費率，其餘各章之要旨則在反映無不公平差別待遇原則之精神。篇末第十章有關費率環境探討，將費率訂定工作由具體之科技演繹(science)推展至人文(art)層次，期使費率訂定更備有合理性與理想性。

本書以保險理論為經，以實務為緯，詳實將各種精算技巧逐一揭示，

文中皆以實例及個案設譬引證，旁徵博引，冀我後賢讀者能領悟精算學之精髓要旨及其應用方式。文中有打“*”號之章節段落，需具備部份數理基礎，初學者可暫時略之。

財產及責任保險費率訂定方式所範圍頗為蕪雜，作者常拊心自勉，祈盼對保險精算有所獻替，揭其精義，然以己薄力所限，未克盡悉底蘊，實感愧作，覆瓿之作，翹企就教於大方之家。

作者

賴曜賢謹識於台北松山

民國八十八年八月